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上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15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00

网络投票：2015 年 5 月 12 日 - 5 月 13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30 - 11:30，下午 1:00 - 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2 日 15:00 至 2015 年 5 月 1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贵州省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河路 7 号）。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原维亮先生

6、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6,265,762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全部股份的 47.35%。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1,794,949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全部股份的 46.00%。

（2）股东参与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1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70,813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全部股份的 1.35%。

（3）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 1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33,99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6%。

注：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9,31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9%；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0%。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9,31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9%；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0%。

（三）审议并通过公司《2014 年度报告及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9,31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9%；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0%。

（四）审议并通过公司《201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9,31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9%；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0%。

（五）审议并通过公司《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9,31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9%；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0%。

（六）审议并通过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57,81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69%；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0 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926,0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6099%；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01%；弃权票 0 股。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关联企业销售产品的议案》

本项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没有参与相应表决。

上述关联股东放弃对本议案的投票权后，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本议案投票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6,133,992 股（全部为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股），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5,877,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192%；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0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07%。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与关联企业续签〈厂房租赁合同〉的议案》

本项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没有参与相应表决。

上述关联股东放弃对本议案的投票权后，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本议案投票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6,133,992 股（全部为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股），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5,877,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192%；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0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07%。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合作协议〉的议案》

本项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没有参与相应表决。

上述关联股东放弃对本议案的投票权后，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本议案投票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6,133,992 股（全部为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股），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5,877,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192%；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0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07%。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与关联单位续签〈物资采购协议〉的议案》

本项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没有参与相应表决。

上述关联股东放弃对本议案的投票权后，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本议案投票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6,133,992 股（全部为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股），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5,877,5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192%；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0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07%。

（十一）审议并通过《公司专职副董事长 2014 年度绩效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9,31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9%;

反对票 207,95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48,50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

其中,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5,877,54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192%; 反对票 207,95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01%; 弃权票 48,5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07%。

(十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156,009,312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9%;

反对票 207,95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48,50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

其中,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5,877,54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192%; 反对票 207,95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01%; 弃权票 48,5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07%。

(十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156,009,312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9%;

反对票 207,95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48,50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

其中,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5,877,54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192%; 反对票 207,95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01%; 弃权票 48,5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07%。

(十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156,009,312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9%;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7,5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192%；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01%；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07%。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决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9,31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59%；

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7,5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192%；反对票 207,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01%；弃权票 4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07%。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李权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9,3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4%，李权忠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7,5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2%。

2、选举陈振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7,4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陈振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5,64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

3、选举王跃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7,4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王跃轩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5,64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

4、选举魏俊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7,4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魏俊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5,64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

5、选举张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7,4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张卫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5,64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

6、选举李凌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7,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李凌志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5,6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

(十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李纪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7,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李纪南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5,6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

2、选举刘瑞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7,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刘瑞复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5,6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

3、选举陈怀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7,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陈怀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5,6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

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简历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选举赵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7,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赵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5,6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

2、选举蔡景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6,007,41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蔡景元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 5,875,6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

赵康、蔡景元先生未在公司担任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刘瑞复先生进行年度述职，并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了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李纪南、张宏斌、陈国辉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其委托独立董事刘瑞复先生在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上宣读年度述职报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四日